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任何證券之邀請或要約。



**CENTRAL DEVELOPMENT HOLDINGS LIMITED**

**中發展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475)

## 補充公告 盈利警告

本補充公告乃中發展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的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刊發。

謹此提述本公司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財務資料而刊發的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九日的盈利警告公告(「該公告」)。除另有指明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謹此進一步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基於對本期間的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之初步審閱及董事會現時可獲得的其他資料，與上一期間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淨額約5.6百萬港元相比，預期本集團於本期間將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淨額介乎約11.8百萬港元至約12.4百萬港元，惟須經本公司獨立外聘核數師審閱，方可作實。該預期虧損增加的主要原因已於該公告內披露。

董事會謹此強調，本集團的財務狀況依然穩定，其現金資源充足，可滿足其營運中產生的現時及未來現金流量需求。本公司仍在敲定本集團於本期間的未經審核綜合財務業績。本公告所載資料僅基於董事會參考本集團於本期間的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及董事會於本公告日期可獲得的資料而作出的初步評估，該等資料未經本公司核數師或審核委員會確認、審閱或審核，其可能須予進一步調整。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務請細閱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公告內的詳情，該業績公告預期將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底發佈。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股份時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中發展控股有限公司  
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陳永源

香港，二零二三年十一月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四名執行董事，分別為吳浩先生、胡楊俊先生、陳永源先生及張兵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即李維棋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靳慶軍先生、孫燿女士及鍾穎洁女士。